

济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济源市公安局
济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济源市交通运输局
济源水利局
济源林业局

文件

济建〔2022〕17号

关于印发《济源市水电气暖通外线工程
接入联合审批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及供水、供电、供气、供暖、通讯等有关企业：

现将《济源市水电气暖通外线工程接入联合审批实施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济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济源市公安局



济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济源市交通运输局



济源市水利局



济源市林业局



2022年12月14日

济源市水电气暖通外线工程接入联合审批 实施方案

为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水、电、气、暖、通讯等市政接入外线工程服务质量和审批效率，进一步增强用户的满意度和获得感，结合济源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将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所涉及的建设工程规划临时占用城市道路许可、挖掘城市道路许可、临时占用城市绿地许可、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核等事项纳入并联审批机制，在市民之家“一件事一次办”联办平台建立网上联审联批系统，实行“一表申请、一窗受理、联合勘查、同步办理、并联审批、统一出件”模式，实现并联审批后，对符合要求的，2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工作。

二、适用范围

济源市域建筑工程项目、商业综合体等商业企业用户和居民用户的用水、用电、用气、用暖、通讯报装（改建）等外线工程施工涉及行政许可需并联审批的事项。

三、并联审批事项

- （一）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不包括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设施审批）；
- （二）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 （三）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四）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五）工程建设涉及绿地、树木审批（不含永久占绿、迁移古树名木及古树后备资源）；

（六）涉及跨越（穿越）城市道路、农村道路及在城市道路和农村道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管线等设施许可（不含穿越铁路、高速公路）；

（七）河道管理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水、电、气、暖、通讯管网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迁移、损坏水利设施审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八）建成区以外新建扩建改建的水、电、气、暖、通讯管网工程建设项目树木迁移、砍伐、补植等的审批事项。

（九）其他涉及水、电、气、暖、通讯并联的审批事项。

四、审批方式

在政务服务网“一件事一次办”联办平台设置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申报、并联审批的功能模块，实现“一键办理”；在市民之家“一件事一次办”窗口同步实行“一窗受理、一表申请、一体踏勘、统一出件”，搭建线上线下两个服务平台，推进线上线下有机融合。

五、职责分工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林业局组成并联审批部门，成立“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济源市住

房和城乡建设局城管科，具体负责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的有关事宜，统筹协调各部门分工合作；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在成员单位发起会议建议时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全力推进并联审批工作。

行政服务中心负责在市民之家设置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相关审批事项窗口并统筹管理，扎实推进“一网通办、一窗办理。”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负责开发维护水电气暖通外线工程报装并联审批系统，在济源政务服务平台增设水电气暖通外线工程报装并联审批流程和模块。

公安局负责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审批。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建设工程规划审批（不包括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设施审批）。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挖掘城市道路，占用绿地、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负责建成区河道管理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水、电、气、暖、通讯管网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

交通运输局负责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管线等设施许可。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等设施许可。

水利局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水电气管网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迁移、损坏水利设施审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林业局负责建成区以外新建扩建改建的水、电、气、暖、

通讯管网工程建设项目的树木迁移、砍伐、补植等的审批事项。

六、审批流程及时限

(一) 实行“零审批”制

对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的配套水、电、气、暖、通讯接入工程零审批，免于一切行政审批，施工前将施工方案推送至交通、公安、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和林业等部门，施工结束后按标准修复道路和绿地，各审批部门要对职责范围内被审批项目加强监管。

(二) 实行“告知承诺”制

对下述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即时办理、免于审批。

1.10 千伏电压等级用户新装、增容电力外线接入工程或因用户接入引起的公共电网新（扩）建工程，所涉及行政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审批。

2.供水、供气、供暖、通讯等接入管径 DN150 以下、穿越城市道路 30 米以内、管线长度不超过 500 米的工程，所涉及行政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审批。

3.采用告知承诺审批事项，各审批部门要对职责范围内被审批项目加强监管。

(三) 实行“容缺受理”制

供水、供气、供暖、通讯接入管径 DN150 以上，管线长度 500 米以上；35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用户新装、增容电力外线接入工程或因用户接入引起的公共电网新（扩）建工程，实行并联审批，2 个工作日内办结。

1.专窗受理（0.5 个工作日）。供水、供电、供气、供暖、通

讯等企业按照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填写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申请表、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承诺书，线下在市民之家设立的并联审批服务专窗申报或线上在审批平台上传所需申报材料，对于有规定需要将其他部门审批结果作为前提条件的，采用容缺受理；服务专窗对建设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规范性、完整性等内容进行审查，符合申报条件并确认材料无误的，应当场予以收件。

服务专窗收件后按照职责分工将申报材料分类转发给相关并联审批部门，电子资料通过线上服务平台同步进行转发，并发送通知短信。

2.联合踏勘（0.5个工作日）。济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管科组织需要现场踏勘的审批部门以及水电气暖通等相关企业进行现场联合踏勘，并做好现场踏勘的相关记录。

3.并联审批（0.5个工作日）。各审批部门形成审批决定后，盖章反馈至服务专窗，电子文档通过线上服务平台同步汇总至服务专窗。

4.统一出件（0.5个工作日）。服务专窗根据各部门的审批意见，出具《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意见书》，发送领件通知短信。牵头部门负责将审批档案收集统一归档，各部门自行归档部门内部审批档案。

七、保障措施

（一）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推进工程建设项目水电气暖通联合审批是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精

心组织实施，构建组织有力、联动高效的领导机制。

（二）强化沟通协调，凝聚工作合力。工程建设项目水电气暖通联合审批改革涉及面广、涉及部门多，创新性强、工作难度大，各有关部门要密切沟通、通力协作。各业务主管部门要加强业务指导和统筹协调，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三）完善配套支撑，强化执法监管。强化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与片区修建性详细规划衔接，统筹区域性产业和居住发展需求，科学合理布局各类市政管网，为报装接入提供便利。完善审批与监管联动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实现无缝连接、良性互动。

- 附件：1.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申请表
2.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材料清单
3.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项目
资料审核联系单
4.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项目
联合勘查意见表

附件 1

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申请表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申报 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input type="checkbox"/>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挖掘、跨越（穿越）城市道路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建成区内河道管理范围的项目方案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建成区内绿地、树木审批（不含永久占绿、迁移古树名木及古树后备资源）					
	<input type="checkbox"/> 市城市交通局		<input type="checkbox"/> 挖掘、跨越（穿越）乡村道路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市城市水利局		<input type="checkbox"/> 建成区外河道管理范围的项目方案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市林业局		<input type="checkbox"/> 建成区外绿地、树木审批（不含永久占绿、迁移古树名木及古树后备资源）					
<input type="checkbox"/> 市城市公安局		<input type="checkbox"/>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审批						
项目 基本 情况	工程地段							
	施工日期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挖掘（临时 占用）路面 种类范围		道路名称	种 类	长 度	宽 度	面 积 （平方米）	备 注
	临时占用 绿地		面积 （平方米）		附苗木清单			
			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请理由								
附：绿地（树木）位置图（1：1000 或 1：500 电子信息图）								

附件 2

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材料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所需材料
1	共性材料	申请表
2		营业执照
3		法人身份证
4		委托授权书
5		被委托人身份证
6	规划审批	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7		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备案文件
8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9		修建性详细规划（非必要）
10	挖掘、跨越（穿越）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1	道路审批	施工图纸技术设计材料
12	河道管理范围的项目方案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3		施工图纸技术设计材料
14	工程建设涉及林木、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涉及工程建设类出具以下之一：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附件、规划图纸）；2.《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含附件、施工图纸）；3.市政府会议纪要或批准文件和设计图。

15		其它类（树木发生严重病虫害已无法挽救；树木危及人身、建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安全的；树木妨碍交通的；树龄已达更新期的；树木密度过大需要间伐、间移的；改造绿化设施所必须的）需提供情况说明、树木绿地位置图。
16		现场照片及公示照片
17	工程建设涉路施工 审批	1.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2.安全评价报告；3.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附件 4

济源市水电气暖通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项目 联合勘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		
项目信息	申请人（单位）：	联系方式：
	勘查地址：	勘察时间：
	勘察组织联络人：	联系方式：
参加联合勘察部门：		
部门名称	勘察人员	勘察意见

勘察结论：